

证券代码:000559 证券简称:万向钱潮 编号:2010-045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9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9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4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4人。会议由鲁冠球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万向大鼎贸易增资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具体详见公司对外投资公告。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编号:2010-046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公司向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大鼎贸易有限公司(下称“大鼎贸易”)原本公司与万向资源有限公司(下称“万向资源”)共同投资设立的子公司,双方各持有大鼎贸易50%的股权。为支持大鼎贸易进一步做大做强,增强其获利能力,经与万向资源公司协商,同意将大鼎贸易的注册资本由目前的1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5000万元人民币,双方按各自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对大鼎贸易进行增资,即双方各增资2000万元。本次增资中本公司需出资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2、董事会审议情况: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大鼎贸易增资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投资总额未超出《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因万向资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股东万向集团公司控股,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万向资源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东路139号7层。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除专项规定),国内贸易,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砂及轻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大鼎贸易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前新街萧然村物流中心。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持股比例:本公司与万向资源公司各持有该公司50%的股权。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机床设备及五金工具的销售、服务。

经营情况:截止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审计后的账面总资产19,447.01万元,净资产为2,376.54万元;2009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5,459.45万元,净利润919.84万元。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公司与万向资源公司分别以现金2000万元人民币认购大鼎贸易全部新增出资。

2、本公司与万向资源公司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认购大鼎贸易新增出资的现金,总计4000万元人民币,足额支付至大鼎贸易开立的验资账户。

3、大鼎贸易在收到上述现金后,尽快完成验资程序并办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增资完成后,有利于大鼎贸易公司财务结构的进一步优化,有利于该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及业绩的提升,进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六、独立董事意见

1、同意公司与关联方万向资源有限公司按各自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对该公司进行增资,即双方各出资现金2000万元对大鼎贸易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有利于大鼎贸易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增强其获利能力。

2、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是合法的,关联董事就对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增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35 股票简称:民丰特纸 编号:临2010-017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9月26日收到庞博先生书面辞职报告,庞博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将不在本公司任职。公司及董事会对庞博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和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将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临2010-018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

一、本次仲裁事项最终裁决的基本情况

2010年9月27日,公司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送达的《杭州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09]杭仲裁字第419号。就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水利”)与本公司关于浙江天堂硅谷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名“浙江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集团”,以下简称“天堂硅谷”)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裁决如下:1、公司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钱江水利支付违约金人民币420万元;2、驳回钱江水利其他仲裁请求。本案仲裁费人民币150884元(钱江水利已经预缴)由钱江水利承担121944元,本公司承担28940元。本裁决为终局裁

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二、本案的基本情况

2009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送达的《杭州仲裁委员会应诉通知书》[2009]杭仲裁字第419号等相关资料。根据该应诉通知书所述,钱江水利已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本公司继续履行公司与钱江水利签署的《关于<股权转让合同>之解除协议》,将本公司所持有的天堂硅谷所有股权按指定的价格转让给硅谷天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并向钱江水利支付1000万元违约金及承担本案仲裁费用。杭州仲裁委员会已决定受理钱江水利与本公司关于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具体见公司临时公告《临2009-024,2009年12月22日发布》。

随后,杭州仲裁委员会分别于2010年2月2日、3月19日和8月5日三次开庭审理本案,双方当事人就该案事实与法律问题分别进行了陈述、质证和辩论,并提交了相关证据。审理期间,仲裁庭多次主持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由于分歧较大,调解未果(见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重要事项”部分内容)。

现杭州仲裁委员会正式下达仲裁裁决书。

三、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司的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由于杭州仲裁委员会已经对本案做出终局裁决,公司将在规定期限内支付人民币420万元及部分仲裁费,这将对公司本期经营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09]杭仲裁字第419号]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0-027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于2010年9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三、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9月27日上午10:00时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十路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D座10楼和而泰一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建伟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2,083,564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3.09%。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律师等列席会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五、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在建项目的议案》。本议案有效表决股份数为42,083,564股,赞成票股份数为42,083,564股,反对票股份数为0股,弃权票股份数为0股,赞成票股份数占本议案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

份总数的1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与在建项目合并建设的议案》。本议案有效表决股份总数为42,083,564股,赞成票股份数为42,083,564股,反对票股份数为0股,弃权票股份数为0股,赞成票股份数占本议案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处理智能控制器生产技术改造及产能扩大项目建设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有效表决股份总数为42,083,564股,赞成票股份数为42,083,564股,反对票股份数为0股,弃权票股份数为0股,赞成票股份数占本议案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的议案》。本议案有效表决股份总数为42,083,564股,赞成票股份数为42,083,564股,反对票股份数为0股,弃权票股份数为0股,赞成票股份数占本议案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宋萍萍、于丹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和而泰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ST合金 编号:2010-031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0年9月21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具体详见2010年9月28日《中国证券报》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企业类型变更及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32号)。

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ST合金 编号:2010-032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 企业类型变更及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内容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75%的股份,以下简称“星特浩”)根据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闵商务发[2010]045号《关于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星特浩外方股东香港裕盈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25%星特浩股权全部转让给大庆鸿运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其企业类型由中外合作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星特浩现各股东经协商拟实行共同减资,将星特浩的注册资本由1688万美元减少至500万元人民币,减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不会对公司及星特浩日常经营业务产生不良影响。本次减资后,星特浩持股比例仍为75%,不影响本公司控股地位,不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出席会议的9名董事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及有关部门的批准。

一、概述

1、根据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闵商务发[2010]045号《关于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外方股东香港裕盈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25%星特浩股权全部转让给大庆鸿运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其企业类型由中外合作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综合考虑星特浩经营现状及后续发展的资金需求,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星特浩各股东拟对星特浩实行共同减资,将该公司注册资本由1688万美元减少至500万元人民币。本次减资后,星特浩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原出资额(万美元) 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万人民币) 股权比例

本公司 1266 75% 375 75%

大庆鸿运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422 25% 125 25%

四、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需要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及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交易对方介绍

股东名称:大庆鸿运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大庆市让胡路区北方建材城14-3#

法定代表人:宁庆义

注册资本:105万元

经营范围:石油科技开发与技术服务;销售;化工产品;金属材料;机械设备配件;仪器仪表;五金工具;电料;电线电缆;建筑材料;汽车配件;橡胶制品;钻采设备及配件;井下工具;阀门、泵、高、低压电器设备及配件;劳保用品;杂品。

大庆鸿运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4年11月9日

注册资本:1688万美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漕宝路1245号

经营范围:生产非国家限制的小家电、电动及手动工具、圣诞礼品、玩具、电脑软件、烧烤用具、五金制品、不锈钢用具、运动器材、汽车冷暖箱、充电器、农具、园林工具、农用发动机、销售自产产品,提供售后服务(商品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从事非配额许可证管理、非专营商品的收购出口业务。

星特浩财务状况:

	2009年	2010年06月
总资产	228,350,112.37	225,799,443.63
负债	5,414,496.50	5,050,529.43
净资产	222,935,615.87	220,748,914.20
营业收入	93,195,715.86	0
净利润	16,716,645.74	-2,186,701.67

星特浩全部业务已基本停止,目前正寻找新的投资项目。

四、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根据星特浩的发展战略,综合考虑星特浩经营现状及后续发展的资金需求,星特浩于2010年9月21日召开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为大庆鸿运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及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持有星特浩100%的股权。会议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将星特浩公司注册资本由美元1688万元减少为人民币500万元

2、全体股东持有的星特浩公司注册资本同比例减少,减资后原股权比例不变。

五、本次减资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因受“德隆危机”的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原有的业务已经基本停止,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星特浩的实际情况并考虑到星特浩业务转型后未来拟投资项目规模较小,该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不需要较高的注册资本。故本公司与星特浩其他股东一致决定实行共同减资,将注册资本由1688万美元减少至500万元人民币。减资后星特浩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减资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综合考虑了星特浩的经营现状及后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及星特浩日常经营业务产生不良影响。本公司对星特浩持股比例仍为75%,不影响本公司控股地位,鉴于公司长期占用星特浩资金,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应付星特浩20699万元,本次减资收回资本与公司占用星特浩资金冲抵,不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闵商务发[2010]045号《关于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

3、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0-040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有关合作意向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促进公司的一系列发展,丰富经营业态,9月27日,公司与合作伙伴签署了一份有关影视剧的合作意向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与北京紫太阳影视策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太阳”)签署拍摄电视剧《甄嬛》的合作意向书。

根据协议,公司依法取得《甄嬛》原作品的电视剧剧本改编权,公司委托紫太阳全权负责《甄嬛》的策划、剧本改编拍摄及营销工作,公司负责投资。《甄嬛》共拍摄约30集(剪辑后),拟商请冯小宁任总导演。冯小宁为国家一级导演,全国政协委员,现为中国电影集团公司导演。

2、公司与徐贵祥签署《红旗飘飘大别山》电视剧剧本编写合作意向书。

徐贵祥为空军专业作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根据协议,《红旗飘飘大别山》剧本选题由公司策划;公司提供策划思路,约请徐贵祥根据策划思路创作30集电视剧剧本;公司出资买断该剧本的所有权,价格另议。

3、公司与刘醒龙签署授权《救治课》改编电视剧(电影)剧本合作意向书。

刘醒龙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团委员,湖北省作家协会副主席。《救治课》为其最近推出的一部长篇小说。根据协议,刘醒龙同意授权公司将《救治课》改编为电视剧(电影)剧本;刘醒龙保证《救治课》为其原创,且拥有影视剧改编权出让权利;《救治课》影视剧改编权出让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公司保证对《救治课》的改编忠于原著,对作品的重大实质性改变须经刘醒龙同意;公司获得授权后,拥有电视剧(电影)剧本的著作权,可自行投资拍摄,也可出让拍摄权。

4、公司与福建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以下简称“福建省文联”)、杨少衡签署授权《地下党》图书专有出版权和影视剧改编权合作意向书。

杨少衡现任福建省文联副主席、福建省作家协会副主席。《地下党》为杨少衡原创作品。根据协议,福建省文联、杨少衡同意授权公司《地下党》的图书专有出版权和影视剧改编权;福建省文联、杨少衡保证《地下党》为其原创作品,并保证其无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之出版内容;《地下党》的图书著作稿费费和影视剧改编权费用,由双方根据定稿作品的内容篇幅再做商定;公司保证对《地下党》的改编忠于原著,对作品的重大实质性改变须经福建省文联、杨少衡同意;公司获得授权后,拥有《地下党》电视剧(电影)剧本的著作权,可自行投资拍摄,也可授予第三方以拍摄权。

5、公司与天下霸唱签署授权《藏猫》改编电视剧(电影)剧本合作意向书。

天下霸唱所著《鬼吹灯》由公司文艺社出版,为超级畅销书,带动了盗墓题材的创作和阅读热潮,《藏猫》由公司文艺社2009年出版。根据协议,天下霸唱同意授权公司将《藏猫》改编为电视剧(电影)剧本;天下霸唱保证《藏猫》为其原创,且拥有影视剧改编权出让权利,本协议生效后,天下霸唱不得对《藏猫》进行再授权;《藏猫》影视剧改编权出让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公司保证对《藏猫》的改编必须忠于原著;公司获得授权后,拥有电视剧(电影)剧本的著作权,可自行投资拍摄,也可出让拍摄权。

6、公司与季宇签署《东方开埠》电视剧剧本编写合作意向书。

季宇现为安徽省文联主席和安徽省作协主席。根据协议,《东方开埠》剧本选题由公司策划;公司提供策划思路,约请季宇根据策划思路创作约30集电视剧剧本;公司出资买断该剧本的所有权,价格另议;季宇拥有该剧本的永久署名权、支配权归公司所有。

7、公司与郭明辉签署授权《坚守》、《老板娘》改编电视剧(电影)剧本合作意向书。

郭明辉为安徽文学院首届签约作家,其作品《坚守》即将由公司文艺社出版,《老板娘》由公司文艺社2009年出版。根据协议,郭明辉同意授权公司将《坚守》、《老板娘》改编为电视剧(电影)剧本;郭明辉保证《坚守》、《老板娘》为其原创,且拥有影视剧改编权出让权利;《坚守》、《老板娘》影视剧改编权出让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公司保证对《坚守》、《老板娘》的改编忠于原著;公司获得授权后,拥有电视剧(电影)剧本的著作权,可自行投资拍摄,也可出让拍摄权。

8、公司与江泓签署《家四姐妹》电视剧剧本编写合作意向书。

江泓为安徽电视台公共频道主编,主任记者,法学硕士,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根据协议,《家四姐妹》剧本选题由公司策划;公司提供策划思路,约请江泓根据策划思路创作30集电视剧剧本;公司出资买断该剧本的所有权,价格另议;江泓拥有该剧本的永久署名权,支配权归公司所有。

9、公司与潘军签署聘请特约顾问合作意向书。

潘军现为安徽省文联文学院专业作家。根据协议,公司聘请潘军为公司影视项目特约顾问;经公司认可后,双方将对公司拟拍或拟改编的有关影视作品进行共同策划,具体项目由双方商定后再进行操作;公司应对由潘军参与策划或担任顾问的项目付款,具体数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商定;潘军可根据影视剧市场的有关信息和有关剧本,计划方案提出专家意见,一经采纳或参考,公司也将视具体情况付酬或进行奖励。

上述合作协议如有实质性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曲轴 编号:2010-020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8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有效期	证书号	
1	发明专利 发动机罩盖连接轴	ZL 2007 1 0110842.2	2007.06.12	发明专利	20年	第590315号
2	曲轴轴衬固定夹具	ZL 2007 1 0016754.6	2007.08.01	发明专利	20年	第653726号
3	一种抗拉曲轴球头盖	ZL 2009 2 0025391.7	2009.05.19	实用新型	10年	第1368103号
4	发动机零件清洗罐	ZL 2009 2 0024709.X	2009.04.30	实用新型	10年	第1402431号
5	一种气动打标装置	ZL 2009 2 0306571.1	2009.07.21	实用新型	10年	第1430626号
6	设备状态标识牌	ZL 2009 2 0307502.3	2009.08.26	实用新型	10年	第1430927号
7	免垫成型冲铁	ZL 2009 2 0306942.7	2009.07.28	实用新型	10年	第1447172号
8	一种子头夹持装置	ZL 2009 2 0306546.4	2009.07.21			